

中德合作联合培养国际化高技能人才项目协议书

甲方：江苏南通苏通科技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南通市苏通科技产业园区江成路 1088 号

电话：0513-89196803

乙方：HANSDE Institut fuer Berufsausbildung und Fortbildung

(译:德国汉世德巴福学院)

地址：Theodor-Heuss-Allee 21 D-28215 Bremen Germany

电话：+49-421-16103770

丙方：江苏省南通中等专业学校（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南通分院）

地址：南通市通宁大道 8 号

电话：0513- 85559500

根据国家及南通市创新驱动发展的战略需要、苏通科技产业园区产业发展的现实需要，经甲乙丙三方友好协商，现就建立中德国际化高技能人才培养机制，达成如下友好协议：

一、建立中德国际化高技能人才培养机制的基本思路

（一）指导思想

以江苏省南通中等专业学校为平台，将德国“双元制”职业教育理念引

入南通，在苏通科技产业园区建立高技能人才国际化培养平台（培训中心），不断提升本地区的高等职业教育水平，为苏通园区产业发展、南通市实施陆海统筹发展战略乃至江苏的产业转型升级培养出更多高技术、高技能人才。

（二）基本目标

培训中心运作初期，先期启动苏通科技产业园区急需的机械制造等相关专业技能人才的培养，以短期培训的方式，提升技能人才的实操能力。中期对于有意继续深造的学生，可安排赴德国进行为期 8 周的实践课培训，由不莱梅手工业协会颁发职业技能证书。中长期的工作目标是將培训中心建设成为德国不莱梅手工业协会在华首个技能证书考试颁证点。

（三）合作方式

该项目拟由苏通科技产业园区管委会委托其下属国有公司（汇通人力资源公司）与德方机构汉世德巴福学院共同出资建立具有独立法人资质的培训中心，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园区汇通人力资源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元人民币）。培训中心与江苏省南通中等专业学校签订国际化合作办学协议，建立紧密型的战略合作关系。培训中心引进德国职业技能培训的课程、计划、标准及其管理软件、考核体系等，与江苏省南通中等专业学校合作开展技能人才培养工作。

二、合作三方的职责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苏通科技产业园区管委会根据区内企业对人才需求的类型和数量以及阶段性的产业人才发展需求，以契约的方式签订人才培养协议，实施“订单式”培养，为今后搭建国际化人才输出平台打好基础。

2. 苏通科技产业园区为三方合作提供必要的办公设施及条件（具体参见投资协议）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德国汉世德巴福学院负责引进数控、机电等机械制造相关专业的技能培训课程及其管理软件，根据需要开展必要的师资培育；按照管理软件要求进行课程考核，对考核通过的学员颁发国际认可的学历证书和职业技能证书。

2. 德国汉世德巴福学院作为南通地区引入的首家德国职业教育机构，从事中高级技能人才的培训颁证工作，开展经贸活动，视情开展文化交流，以取得一定的社会和经济效益。

（三）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江苏省南通中等专业学校作为全国首批“国家中等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示范学校”之一，积极开展国际化办学。学校将本项目纳入办学过程，制定教育、教学管理计划，负责短训班及国际班的日常管理，对引入的管理软件进行监控，确保教学计划的顺利实施。

2. 江苏省南通中等专业学校就项目的实际运作与培训中心签订协议，



约定本项目的管理运作、资金的支付及使用方式。

三、附则

1. 本协议经三方合法授权人签字及盖章生效。
2. 本协议一式陆份，甲乙丙三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协议没有约定的内容，三方通过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在履行本协议时发生争议，应由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甲乙丙三方可递交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处理。

关于合作项目协议书的签署页

甲方：南通苏通科技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曹海峰

日期：

2015年7月29日

乙方：HANSDE Institut fuer Berufsausbildung und Fortbildung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Signature]

日期：

2015.07.29

丙方：江苏省南通中等专业学校（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南通分院）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Signature]

日期：

2015/7/29